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82 号),深交所依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深交所中止审核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及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7)。

2025年11月13日,公司完成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及评估资料的更新及对相关问题的补充回复工作,并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申请。2025年11月14日,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审核通过、予以注册,以及最终审核通过、予以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